公司代码：603887　　公司简称：城地香江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不进行分配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由于 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67 亿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1 亿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城地香江	603887	城地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鲍鸣	傅祎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555 号 1 号楼 1701 室	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555 号 1 号楼 1701 室
电话	021-52806755	021-52806755
传真	021-52373433	021-52373433
电子信箱	shchengdi@163.com	shchengdi@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基本情况

2025 年，全球及中国 IDC 市场均呈现稳步增长态势，核心驱动因素包括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的普及，以及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加速。

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统计，2025 年全球 IDC 市场规模为 2,697.9 亿美元，北美在全球 IDC 市场占据主导地位，约占据 38.50%的市场份额。全球 IDC 市场预计将从 2026 年的 3,006.4 亿美元增长到 2034 年的 6,991.3 亿美元，预测期内复合年增长率为 11.10%。IDC 是全球范围内为数不多保持两位数增长的行业。

国内来看，根据第二十届中国 IDC 产业年度大典公布的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算力市场规模预计将达 8,351 亿元，同比增长超 30%；2025 年中国 IDC 行业进入爆发式增长阶段，截至 2025 年 6 月底，我国在用 IDC 标准机架规模 1,085 万架，较上年大幅增长。IDC 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3,180 亿元，同比增长约 14.7%，据中商产业研究院《2025-2030 年中国智算中心发展洞察与市场前景预测研究报告》预测，2026 年中国 IDC 市场规模将达 3,621 亿元。其中 2025 年中国 AIDC 市场规模达到约 1,356 亿元，2026 年中国 AIDC 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1,763 亿元。

（二）行业政策及影响

2025 年 5 月，工信部《算力互联互通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6 年建立较为完备的算力互联互通标准体系。

2025 年 6 月 1 日，我国首部针对数据中心绿色化评价的国家标准《绿色数据中心评价》（GB/T44989—2024）正式实施。

2025 年 7 月，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求推荐的数据中心 PUE 不高于 1.30。

2025 年 8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 +”行动的意见》，要求优化国家智算资源布局，完善全国一体化算力网。

这些政策为公司聚焦绿色低碳 IDC 投资运营及综合解决方案提供了坚实的战略支撑。

公司致力于提供 IDC 全生命周期服务，其中主要包括：IDC 投资及运营和 IDC 综合解决方案（包含系统集成及产品制造与销售）。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已完成从“传统基建”向“新基建”的战略转型，主营已全面转向 IDC/AIDC 相关业务。作为一家 IDC 全产业链服务商，将充分发挥 IDC 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业务优势及特点，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保障在手订单高质量交付，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减亏，整体经营状况持续改善。本期业绩减亏成效主要来源于 IDC 主营业务稳定的收入规模增长与盈利贡献，报告期内子公司紧密围绕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机遇，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深耕 IDC 及相关算力服务领域，积极拓展优质客户资源、拓宽业务场景，统筹稳健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业务运营效率与盈利水平稳步提升，为公司整体业绩改善提供了核心支撑。尽管本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扭亏为盈，但随着后续重点项目逐步投产落地及前期订单验收交付，2026 年公司经营状况有望进一步好转，业务结构亦将得到优化。同时，逐步优化 IDC 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整体利润率，未来逐步构建起“产品解决方案为基本盘、系统集成为支撑、运营服务为延伸”的业务格局，探索精细化运营，挖掘更多优质客户，推动公司从规模增长迈向价值增长。

1、IDC 投资及运营：公司 IDC 投资及运营业务的战略发展方向是在核心地区自建、自持、自运营超大型、高标准、高规格绿色低碳数据中心。面对 2025 年 AI 大模型爆发带来的智算中心建设热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中国电信江北数据中心（仪征园区）”交付、“中国移动长三角（扬州）数据中心”B01-B03 楼栋交付，同时报告期内新签“中国移动呼和浩特数据中心”与“沪太智慧云谷数字科技产业园一期”两个重大 IDC 投资运营项目合同，体现出公司具备向客户提供高品质一站式综合服务的能力。上述项目全部完成交付，进入稳定运营期后，预计将持续贡献稳定收入。

2025 年，算力基础设施终端需求保持了较快的增速，八大节点的算力中心资源相对紧缺，叠加上海作为八大核心节点之一，已多年未有规模化的批复能耗指标，公司投资的临港数据中心地处上海临港新片区，周边产业聚集，该项目目前已运营的 IT 容量约 20MW，设计 IT 容量为 60MW，具备进一步扩展的可能。因此，公司已做好申请后续能耗指标的准备，期待临港数据中心未来尽快实现满载运营。太仓数据中心现阶段可支持 80MW 的 IT 容量，设计最高 IT 容量为 100MW，目前已与客户签订了两期的运营服务合同，后续将根据客户需求投资建设并进入运营期。

2、IDC 综合解决方案：2025 年，AI 智算需求依旧旺盛，推动了 IDC 行业需求和价格的回暖，子公司正稳步推进产品与服务迭代升级，凭借其长期积累的机电集成能力，行业内领先的交付能力，结合“产品 + 集成”的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思路，实现差异化竞争优势，相继落地“河南空港智算中心项目”、“移动安徽芜湖项目”、“移动宁夏中卫 B 区项目”等重大 IDC 建设项目。报告期后，又进一步承接了“移动宁夏中卫 D 区项目”、“中国移动浙江公司 2026 年长三角（嘉善）数据中心二期”、“中国移动长三角（扬州）数据中心”（B04、B05 运转建）等项目，2026 年，公司还将积极优化经营策略，聚焦优质项目拓展与精细化供应链管理，提升项目质量与交付效率，为毛利率的改善奠定坚实基础。

（二）其他业务

传统地基与基础设计与施工服务业务：2025 年公司已无新业务开展，继续稳步推进存量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多手段、多渠道并举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催收力度，将相关负责人的绩效与回款金额挂钩，通过多种方式，实现应收账款回笼 2.62 亿元（其中，通过诉讼实现回款金额超 1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存量应收账款净值为 1.17 亿元，应收账款的逐步消化，进一步改善了公司的资金流动性，降低了财务风险。后续，公司将保持应收账款回笼工作的力度，持续优化回收策略，为公司聚焦核心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 IDC 全产业链头部服务商，聚焦“产、建、投、维”四位一体优势，依托镇江制造总部 20 万平米研发生产基地及国家级绿色工厂，通过产品与服务创新，加强各业务间的协同能力，进行降本增效，已与更多优质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差异化的价值。同时，公司还将凭借全产业链的优势，积极探索出海的可能性，寻找新的增长点。公司将持续深耕 IDC/AIDC 行业，以业务协同和运营效率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覆盖 IDC 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以及市场地位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绩变化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2,071,849,971.68	7,987,759,067.49	51.13	7,319,232,36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96,146,375.58	3,551,729,460.31	-1.56	2,760,270,636.87
营业收入	3,858,252,390.44	1,620,981,759.83	138.02	2,432,614,560.10
利润总额	-49,546,102.44	-360,751,717.33	不适用	-699,709,936.4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850,039,866.95	1,587,838,615.39	142.47	2,427,776,66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65,009.73	-344,843,720.43	不适用	-656,279,33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531,186.85	-373,376,049.28	不适用	-695,667,59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62,153.28	295,530,611.46	27.32	660,140,66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12.19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21.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4	-0.6970	不适用	-1.45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4	-0.6970	不适用	-1.456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19,885,418.70	865,702,554.13	428,871,453.97	2,143,792,96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24,649.74	19,133,420.07	-34,505,053.09	-69,918,02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99,957.86	27,726,624.53	-35,990,101.84	-64,167,66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91,929.66	173,089,047.53	719,042,595.39	-106,477,559.9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谢晓东	0	76,051,395	12.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沙正勇	-1,700,000	25,706,710	4.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卢静芳	0	14,463,846	2.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崔云川	7,571,442	7,571,442	1.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97,618	5,497,618	0.91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12,051	4,499,280	0.75	0	无	0	其他
宋亚会	-28,900	4,285,316	0.7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余艇	-86,600	3,974,172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余思漫	-10,000	3,840,000	0.6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新中	1,119,700	3,800,0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谢晓东先生和卢静芳女士分别持有公司 12.63%和 2.40%的股份，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关系；2、股东余艇先生与股东余思漫女士分别持有公司 0.66%和 0.64%的股份，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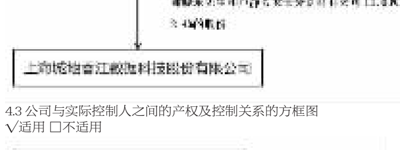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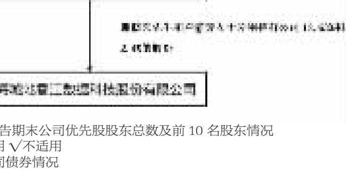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 2025 年度完成营业收入 38.5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13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67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亏损 2.78 亿元。报告期内，IDC 主营业务盈利，合并报表亏损，主要系各类减值计提等因素导致。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公告编号：2026-032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 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29 亿元，实收股本为 6.02 亿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1、信用减值影响：2025 年公司 IDC 业务增长显著，驱动营收与毛利同步提升；但伴随业务规模扩大，也使得应收账款相应增加，导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增加。

2、资产减值影响：受原主业行业下行态势影响，相关资产减值规模有所增加。

3、研发费用增加影响：为应对行业竞争加剧，提升未来业务毛利率水平，改善增收不增利的情形，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以期提升产品竞争优势。

4、其他影响：2025 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尚未解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2025 年内对相应股份支付费用继续分摊。

三、应对措施

（一）核心战略：坚持 IDC 全产业链服务商定位

巩固公司作为 IDC 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服务商的基本定位，聚焦“产、建、投、维”四位一体优势，依托镇江制造总部 20 万平米研发生产基地及国家级绿色工厂，通过产品升级与服务创新，加强各业务间的协同能力进行降本增效，与更多优质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差异化的价值。同时，公司还将凭借全产业链的优势，积极探索出海的可能性，寻找新的增长点。公司将深耕 IDC/AIDC 行业，以业务协同和运营效率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覆盖 IDC 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二）实行精细化运营

公司将依托制度化、流程化、数字化手段，实行精细化管理：

（1）强化集团内控与穿透管理：统筹战略管控与运营监督，统一合规标准、嵌入风控节点、定期效能复盘，实现管控与效率并行。

（2）深化成本及供应链协同：推行全周期成本管控，严控预算、优化采购，依托集中采购与战略合作优势降本，筑牢供应链稳定性。

（3）健全前瞻风控体系：前置风控关口，搭建全维度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机制，针对重点项目制定专项预案，保障经营稳健。

（4）优化流程与授权机制：升级现有管理制度，明晰权责、精简决策链路，并以信息化手段辅助流程执行，平衡风控与运营效率。

通过以上举措，全面提升运营与资源配置效率，优化成本结构、强化现金流管理，合理压降有息负债，稳步改善整体盈利水平。

（三）提升经营质量

转型以来，公司营收稳步增长，但受行业供需影响，出现毛利下滑、减值及偿债压力上升等问题，公司计划通过以下相关措施解决增收不增利的现象：

（1）优化盈利结构：严控低毛利业务，主动合理压降有息负债，聚焦高毛利 IDC 产品与运维服务；搭建项目全周期成本管控体系，依托集采与供应链优势降本。

（2）强化现金流管理：专项催收逾期应收，必要时依法追偿；优化合同账期，降低长期贷款利息支出。

（3）提升运营效能：标准化 IDC 项目交付、缩短工期；盘活闲置资产；深化与核心供应商合作，保障供货与价格优势。

（4）深耕创新赋能：加大研发投入，迭代核心产品；创新集成服务模式；积极探索算力智能调度与机房能效优化，助力国内业务提质、海外业务拓展。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28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香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镇江香江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云基础（扬州）技术有限公司、云智算（扬州）技术有限公司、城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申江通科技有限公司、城地香江（上海）云计算有限公司、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云基础（中卫）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科技”、“上海启斯”、“香江系统工程”、“香江云动力”、“云基础（扬州）”、“云智算”、“城地建设”、“申江通”、“城地云计算”、“城地启斯”、“云基础（中卫）”）。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拟为子公司融资类事项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9.84 亿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2.56%。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为 44.60 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7.57%。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中有部分对象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另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及资金所需，公司本年度拟为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 49.84 亿元的担保总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在总担保额度内，可根据实际需要，在发生担保时，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可相互调剂使用（含新设立的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但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具体对外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云基础（扬州）	100%	99.99%	11.72		33.52%	否	否
云智算	100%	100.12%	10.17		29.09%	否	否
城地启斯	100%	94.11%	2.9		8.30%	否	否
城地云计算	100%	84.26%	0	2	5.72%	否	否
香江系统工程	100%	100.25%	0.76	1.5	6.46%	否	否
城地建设	100%	122.58%	0.16		0.46%	否	否
香江科技	100%	83.34%	2.39		6.84%	否	否
香江云动力	100%	78.64%	0.6		1.72%	否	否
云基础（中卫）	100%	101.19%	1.1		3.15%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申江通	100%	61.34%	12	2.5	41.48%	否	否
上海启斯	100%	58.93%	2.8		8.01%	否	否

另外，为落实公司战略规划安排，降低未来经营风险，公司本次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主要用于支持子公司后续 IDC 投资与运营，及历史在执行项目的存量融资。原则上不再为非 IDC 投资与运营相关的业务提供新的担保额度，如确有需要，将根据事项的实际情况，经公司相关审议程序通过后实施。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签署与融资和履约类担保相关的协议、函件等其他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合同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对外担保合同为准。

原经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将不再沿用。

（二）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次被担保对象：除去申江通、上海启斯外的其他被担保主体资产负债率均超过了 70%，且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上述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香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789924074G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中市春柳北路 666 号

法定代表人：王志远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0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列头柜、母线槽、配电箱、光纤槽道、走线架、节能设备、光电转换设备以及相关配套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子及传感器、综合布线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精密钣金制造；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数据中心机房的规划、设计、系统集成、安装和运维及数据机房产品的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244,467,688.92
负债总额	8,538,119,760.0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10,339,750.46
流动负债总额	5,717,409,225.23
净资产	1,706,347,928.90
营业收入	3,691,442,315.00
净利润	74,556,035.11

2、上海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328071852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沈路 1997 号 64 幢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50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02 月 13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数据处理，计算机网络工程，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通信建设工程施工，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1,125,232.54
负债总额	843,368,241.1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654,075,683.15
净资产	587,756,991.40
营业收入	157,347,312.10
净利润	-7,932,637.30

3、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2MA1T9323XA

注册地址：镇江市扬中市三茅街道春柳北路 666 号

法定代表人：陈红兵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09 日

经营范围：电子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电力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消防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工程监理服务；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列头柜、母线槽、配电箱、光纤槽道、走线架、节能设备研发、加工、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网络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照明电器、消防器材、空调设备、光电转换设备及相关配套软件研发、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24,966,834.50
负债总额	7,242,728,815.5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3,808,197.71
流动负债总额	7,213,969,058.64
净资产	-17,761,981.07
营业收入	3,590,261,981.20
净利润	4,993,579.33

4、镇江香江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91588407302A

注册地址：镇江新区金港大道 84 号

法定代表人：陈俊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16 日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节能设备、精密钣金制造、通讯电力塔、桥架、母线、高低压成套装置、数据机房相关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钣金件喷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池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45,458,585.08
负债总额	1,844,463,961.8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26,583.33
流动负债总额	1,837,704,937.42
净资产	500,994,623.24
营业收入	1,543,631,980.38
净利润	108,913,491.51

5、云基础（扬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MADQ611B6H

注册地址：仪征市经济开发区国民路 66 号云谷众创空间 601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0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48,047,378.75
负债总额	1,847,787,487.2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894,203,855.62
净资产	259,891.52
营业收入	101,822,727.01
净利润	-10,696,429.24

6、云智算（扬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MADWGMUM8X

注册地址：仪征市经济开发区国民路 66 号云谷众创空间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08 月 27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8,382,594.01
负债总额	1,119,758,386.7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375,599,553.71
净资产	-1,375,792.73
营业收入	81,151,258.62
净利润	-21,330,355.32

7、城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795687220Q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5358 号 3 层 J404 室

法定代表人：周健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06 日

经营范围：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钢结构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地基与基础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土石方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械设备、钢管的租赁，预制构件、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7,925,845.60
负债总额	303,915,654.9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749,224.60
流动负债总额	303,915,654.96
净资产	-55,989,809.36
营业收入	6,155,075.19
净利润	-60,512,557.34

8、申江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5MA1YLX0G51

注册地址：太仓市双凤镇凤杨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注册资本：6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06 月 26 日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电气机械和器材、光电子器件、传感器、钣金件、发电机组的研发、生产、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0,082,201.38
负债总额	576,692,101.2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449,012,405.34
净资产	363,390,100.13
营业收入	94,339.62
净利润	-6,509,146.49

9、城地香江（上海）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X5JT52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倚天路 843 号 4 幢 3 层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07 月 13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集成电路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426,157.24
负债总额	87,990,354.6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76,090,354.69
净资产	16,435,802.55
营业收入	162,925,377.92
净利润	10,709,871.26

10、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H3TM0X5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倚天路 843 号 4 幢 2 层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06 月 0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48,690,053.00
负债总额	1,081,073,852.2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182,917,121.44
净资产	67,616,200.75
营业收入	128,726,488.12
净利润	-23,925,762.89

11、云基础（中卫）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500MAEMTL9C3Q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工业园区云天中卫众创空间 405 室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 年 06 月 27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65,068.87
负债总额	8,970,843.0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8,970,843.04
净资产	-105,774.1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05,774.1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就上述新增担保金额签订任何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本次提供担保额度的具体内容，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有助于全资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更好地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为 94.44 亿元（含本次增加的担保额度），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0.14%。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25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67 亿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1 亿元，不满足分红条件，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065,009.73	-344,843,720.43	-656,279,332.7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80,709,978.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56,062,687.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不适用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由于 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67 亿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1 亿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资金情况及实际经营情况的安排，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股东的情况，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由于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分红，因此不存在相关风险。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通过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授权事项主要系公司为通过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所履行的必要程序，与公司已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无关联。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通过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

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股票上市地点

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九）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二）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三）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四）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五）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六）根据本次发行的实施结果，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数等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授权董事会及其委派人员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七）在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八）如与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九）决定并聘请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十）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使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十一）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发行方案及实施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融资需求在授权期限内决定，并在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收益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08,166,358.72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9,412.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8,262,208.51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612,947.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427,684.88
资产减值损失	56,422,855.2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7,887,540.8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545,902.6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203,730.2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930,05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947,431.54
合计	164,589,213.9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含转回）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导致的信用减值损失 108,166,358.72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经测试，2025 年度公司由合同资产减值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7,545,902.69 元。

2、存货跌价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存货分为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明细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 年度公司由存货跌价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7,887,540.87 元。

3、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2025 年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减值测试导致的损失金额分别为在建工程 27,203,730.20 元，固定资产 22,930,055.28 元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5,947,431.54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164,589,213.92 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总额 164,589,213.92 元。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7 日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部分董事以腾讯会议方式入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下转 296 版）